

雪山飛狐

金庸



雪山飞狐

金庸著

(京)新登字 007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雪山飞狐/金庸著.-北京: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,1994.5 (1995.8 重印)
(金庸作品集;13)
ISBN 7-108-00664-2

I. 雪… II. 金… III. ①侠义小说-中国-现代②长篇小说-中国-现代 IV. I247.5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4)第 02558 号

责任编辑 耿 捷
封面设计 宁成春

出版发行 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
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编 100706
经 销 新华书店
印 刷 经纬印刷厂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2.5 印张 271,000 字
1994 年 5 月第 1 版 1995 年 8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
印数 50,001-65,100 册

平装本定价 18.60 元 版权所有·翻印必究

金庸作品集“三联版”序

我在小学时就爱读课外书。低年级时看《儿童画报》、《小朋友》、《小学生》，后来看内容丰富的“小朋友文库”，再似懂非懂地阅读各种各样章回小说。到五六年级时，就开始看新文艺作品了。到现在，我还是喜爱古典文学作品多于近代或当代的新文学。那是个性使然。有很多朋友，就只喜欢新文学，不爱古典文学。

现代知识当然必须从当代的书报中去寻求。小学时代我得益最多、记忆最深的，是我爸爸和哥哥所购置的邹韬奋先生所撰的《萍踪寄语》、《萍踪忆语》等世界各地旅行记，以及他所主编的《生活周报》(新的和旧的)。在童年时代，我已深受邹先生和生活书店之惠。生活书店是三联书店的主要组成部分，十多年前，香港三联书店就和我签了合同，准备在中国大陆地区出版我的小说，后因事未果。这次重行筹划，由三联书店独家出版中国大陆地区的简体字本，我不但感到欣慰，回忆昔日，心中充满了温馨之意。

撰写这套总数三十六册的《作品集》，是从一九五五年到七二年，前后约十三、四年，包括十二部长篇小说，两篇中篇小说，一篇短篇小说，一篇历史人物评传，以及若干篇历史考据文字。出版的过程很奇怪，不论在香港、台湾、海外地区，还

是中国大陆，都是先出各种各样翻版盗印本，然后再出版经我校订、授权的正版本。在中国大陆，在这次“三联版”出版之前，只有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一家，是经我授权而出版了《书剑恩仇录》。他们校印认真，依足合同支付版税。我依足法例缴付所得税，余数捐给了几家文化机构及支助围棋活动。这是一个愉快的经验。除此之外，完全是未经授权的。

不付版税，还在其次。许多版本粗制滥造，错讹百出。还有人借用“金庸”之名，撰写及出版武侠小说。写得好的，我不敢掠美；至于充满无聊打斗、色情描写之作，可不免令人不快了。也有些出版社翻印香港、台湾其他作家的作品而用我笔名出版发行。我收到过无数读者的来信揭露，大表愤慨。相信“三联版”普遍发行之后，可以制止这种种不讲道义的行为。侠义小说的主旨是要讲是非、讲道义，可不能太过份吧。

有些翻版本中，还说我和古龙、倪匡合出了一个上联“冰比冰水冰”征对，真正是大开玩笑。汉语的对联有一定规律，上联的末一字通常是仄声，以便下联以平声结尾，但“冰”字属蒸韵，是平声。我们不会出这样的上联征对。大陆地区有许许多多读者寄了下联给我，大家浪费时间心力。

为了使得读者易于分辨，我把十四部长、中篇小说书名的第一个字凑成一副对联：“飞雪连天射白鹿，笑书神侠倚碧鸳”。我写第一部小说时，根本不知道会不会再写第二部；写第二部时，也完全没有想到第三部小说会用什么题材，更加不知道会用什么书名。所以这副对联当然说不上工整，“飞雪”不能对“笑书”，“白”与“碧”都是仄声。但如出一个上联征对，用字完全自由，总会选几个比较有意义而合规律的字。

有不少读者来信提出一个同样的问题：“你写的小说之中，你认为哪一部最好？最喜欢哪一部？”这个问题答不了。我

在创作这些小说时有一个愿望：“不要重复已经写过的人物、情节、感情，甚至是细节。”限于才能，这愿望不见得能达到，然而总是朝着这方向努力，大致来说，这十五部小说是各不相同的，分别注入了我当时的感情和思想，主要是感情。我喜爱每部小说中的正面人物，为了他们的遭遇而快乐或悲伤，有时会非常悲伤。至于写作技巧，后期比较有些进步。但技巧并非最重要，所重视的是个性和感情。

这些小说在香港、台湾都曾拍摄为电影和电视连续集，有的还拍了三、四个不同版本，此外有话剧、京剧、粤剧等。跟着来的是第二个问题：“你认为哪一部电影或电视剧改编演出得最成功？剧中的男女主角哪一个最符合原著中的人物？”电影和电视的表现形式和小说根本不同，很难拿来比较。电视的篇幅长，较易发挥；电影则受到更大限制。再者，阅读小说有一个作者和读者共同使人物形象化的过程，许多人读同一部小说，脑中所出现的男女主角却未必相同，因为在书中的文字之外，又加入了读者自己的经历、个性、情感和喜憎。你会在心中把书中的男女主角和自己的情人融而为一，而别人的情人肯定和你不同。电影和电视却把人物的形象固定了，观众没有自由想像的余地。

武侠小说继承中国古典小说的长期传统。中国最早的武侠小说，应该是唐人传奇中的《虬髯客传》、《红线》、《聂隐娘》、《昆仑奴》等精彩的文学作品。其后是《水浒传》、《三侠五义》、《儿女英雄传》等等。现代比较认真的武侠小说，更加重视正义、气节、舍己为人、锄强扶弱、民族精神、中国传统的伦理观念。读者不必过份推究其中某些夸张的武功描写，有些事实上不可能，只不过是中国武侠小说的传统。聂隐娘缩小身体潜入别人的肚肠，然后从他口中跃出，谁也不会相信是真事，然而聂隐娘的

故事，千余年来一直为人所喜爱。

我初期所写的小说，汉人皇朝的正统观念很强。到了后期，中华民族各族一视同仁的观念成为基调，那是我的历史观比较有了些进步之故。这在《天龙八部》、《白马啸西风》、《鹿鼎记》中特别明显。韦小宝的父亲可能是汉、满、蒙、回、藏任何一族之人。即使在第一部小说《书剑恩仇录》中，主角陈家洛后来也皈依于回教。每一个种族、每一门宗教、某一项职业中都有好人坏人。有坏的皇帝，也有好皇帝；有很坏的大官，也有真正爱护百姓的好官。书中汉人、满人、契丹人、蒙古人、西藏人……都有好人坏人。和尚、道士、喇嘛、书生、武士之中，也有各种各样的个性和品格。有些读者喜欢把人一分为二，好坏分明，同时由个体推论到整个群体，那决不是作者的本意。

历史上的事件和人物，要放在当时的历史环境中去看。宋辽之际、元明之际，明清之际，汉族和契丹、蒙古、满族等民族有激烈斗争；蒙古、满人利用宗教作为政治工具。小说所想描述的，是当时人的观念和心态，不能用后世或现代人的观念去衡量。我写小说，旨在刻画个性，抒写人性中的喜愁悲欢。小说并不影射什么，如果有所斥责，那是人性中卑污阴暗的品质。政治观点、社会上的流行理念时时变迁，人性却变动极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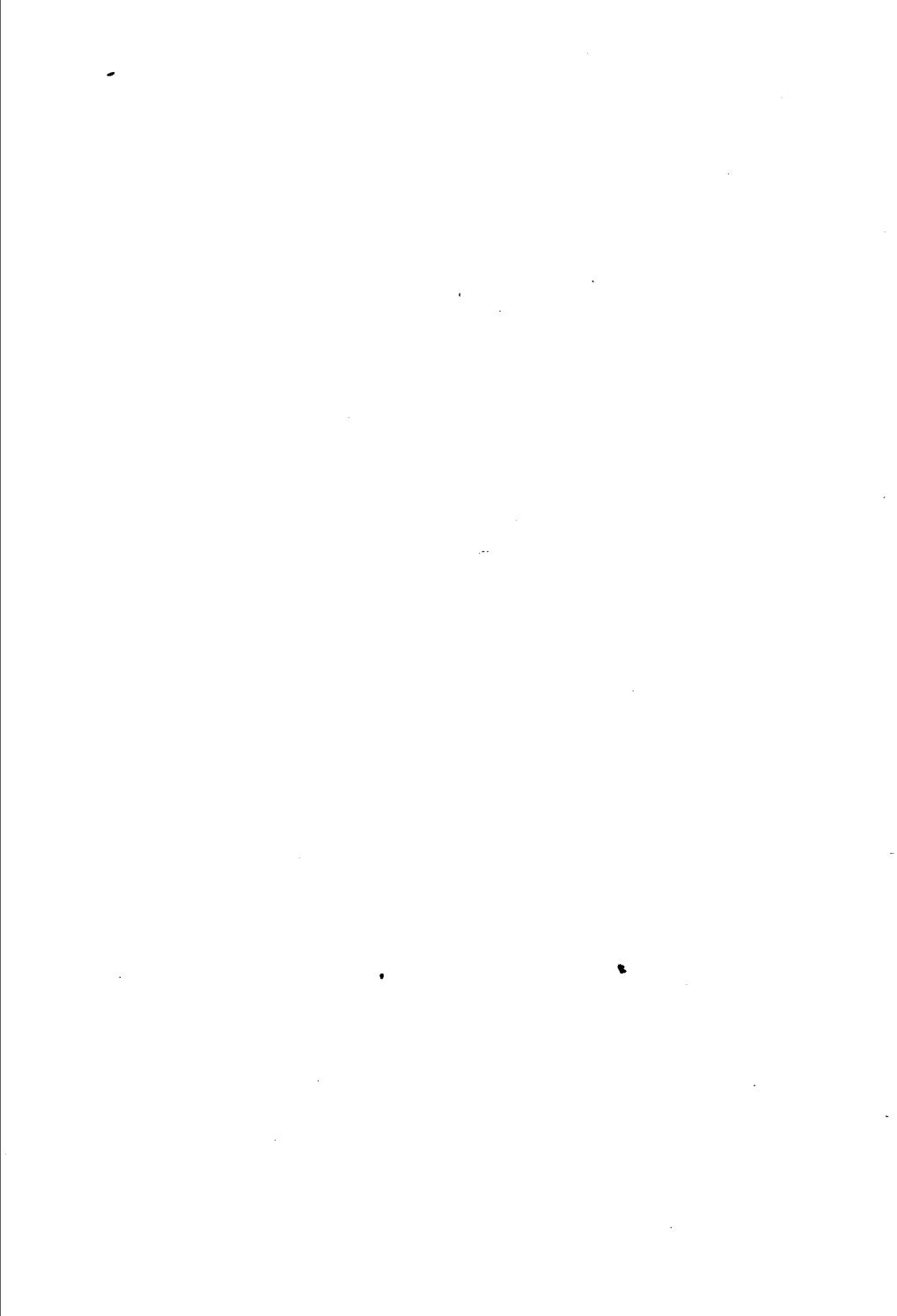
小说写成后曾有过不少改动和增删，但失误和不足之处不免仍旧很多。我把每一位读者都当是朋友。朋友们的指教自然永远是欢迎的。

金庸

一九九四年一月

目 录

雪山飞狐	3
鸳鸯刀	231
白马啸西风	287





四人所乘都是关外良马，脚程极快，一口气奔出七八里后，前面五乘马已相距不远。曹云奇高声叫道：“喂，相好的，停步！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“大雁，大雁，快飞，快飞，快到我的手里来。”

嗖的一声，一支羽箭从东边山坳后射了出来，呜呜声响，划过长空，穿入一头飞雁颈中。大雁带着羽箭在空中打了几个筋斗，落在雪地。

西首数十丈外，四骑马踏着皑皑白雪，奔驰正急。马上乘客听得箭声，不约而同的一齐勒马。四匹马都是身高肥膘的良驹，一受羁勒，立时止步。乘者骑术既精，牲口也都久经训练，这一勒马，显得鞍上胯下，相得益彰。四人眼见大雁中箭跌下，心中都喝一声彩，要瞧那发箭的是何等样人物。

等了半晌，山坳中始终无人出来，却听得一阵马蹄声响，射箭之人竟自走了。四个乘客中一个身材瘦长、神色剽悍的老者微微皱眉，纵马奔向山坳，其余三人跟着过去。转过山边，只見前面里许外五骑马奔驰正急，铁蹄溅雪，银鼠乘风，眼见已追赶上。那老者一摆手，说道：“殷师兄，这可有点儿邪门！”

那“殷师兄”也是个老者，身形微胖，留着两撇虬须，身披貂皮外套，气派是个富商模样。听那瘦长老者如此说，点了点头，勒马回到大雁之旁，马鞭挥出，啪的一声，抽向雪地。待得马鞭提起，鞭梢已将大雁卷了上来。他左手拿着箭杆一看，失声叫道：“啊！”

那人听到叫声，一齐纵马驰近。那“殷师兄”连雁带箭向那老者掷去，叫道：“阮师兄，请看！”瘦长老者伸左手一接，

接了过来，一看羽箭，大叫：“在这里了，快追！”勒转马头，当先追了下去。

这茫茫山坡上一片白雪，四下并无行人，追踪最是容易不过。其余三人都是壮年，一个身高膀阔，坐在一匹高头大马之上，更是显得威武；另一个中等身材，脸色青白，一个鼻子却冻得通红。四人齐声唿哨，四匹马喷气成雾，忽喇喇放蹄赶去。

这是清朝乾隆四十五年三月十五。这日子在江南早已繁花如锦，在这关外长白山下的苦寒之地，却是积雪初融，浑没春日气象。东方红日甫从山后升起，淡黄的阳光照在身上，殊无暖意。

山中虽冷，但四名乘者纵马急驰之下，不久人人头上冒汗。

那高身材的男子将外氅脱了下来，放在鞍头。他身穿青绸面皮袍，腰悬长剑，眉头深锁，满脸怒容，眼中竟似要喷出火来，不住价的催马狂奔。

这人是辽东天龙门北宗新接任的掌门人“腾龙剑”曹云奇。天龙门掌剑双绝，他所学都已颇有所成。白脸汉子是他师弟“回龙剑”周云阳。高瘦老者是他们师叔“七星手”阮士中，在天龙北宗算得是第一高手。那富商模样的老者则是天龙门南宗的掌门人“威震天南”殷吉，此次之事与天龙门南北两宗俱有重大干系，是以他千里迢迢，远来关外。

四人胯下所乘都是关外良马，脚程极快，一口气奔出七八里后，前面五乘马已相距不远。曹云奇高声叫道：“喂，相好的，停步！”那五人全不理会，反而纵马奔得更快。曹云奇厉声喝道：“再不停步，莫怪我们无礼了！”

只听得前面一人舌头打滚，嘟的一声，勒马转身，其余四人却仍是继续奔驰。曹云奇一马当先，但见那人弯弓搭箭，箭尖指向他的胸口。曹云奇艺高人胆大，竟不将他利箭放在心上，

扬鞭大呼：“喂，是陶世兄么？”

那人面目英俊，双眉斜飞，二十三四岁年纪，一身劲装结束，听得曹云奇叫声，纵声大笑，叫道：“看箭！”嗖嗖嗖连响，三支羽箭分上中下三路连珠射到。

曹云奇没料到他三箭来得如此迅捷，心中微微一惊，马鞭疾甩出去，打掉了上路与中路射来的两箭，接着一提马缰，那马向上一跃，第三支箭贴着马肚子从四腿间穿了过去，相差只是数寸。那青年哈哈一笑，拨转马头，向前便跑。

曹云奇铁青着脸，纵马欲赶。阮士中叫道：“云奇，沉住了气，不怕他飞上天去。”纵身下马，拾起雪地里的三支羽箭，果然与适才射雁的一般无异。殷吉沉着脸哼了一声，说道：“果真是这小子！”曹云奇道：“等一下师妹，瞧她更有什么话说？”

四人候了一顿饭功夫，不听得来路上有马蹄声响。曹云奇焦躁起来，道：“我瞧瞧去！”拍马赶回。阮士中望着他的背影，叹了一口气，说道：“也真难怪得他。”殷吉道：“阮师兄，你说什么？”阮士中摇了摇头，却不答话。

曹云奇奔出数里，只见一匹灰马空身站在雪地里，一个白衣女郎一足跪在地下，似在雪中寻找什么。曹云奇叫道：“师妹，什么事？”

那女郎不答，忽然站直身子，手中拿着一根黄澄澄之物，在日光下闪闪发光。曹云奇走近身去，接了过来，见是一支黄金铸成的小笔，长约三寸，笔尖锋利，打造得甚是精致，笔杆上刻着一个小小的“安”字。这支金笔看来既是玩物，却也可作暗器之用，不禁微微皱眉，说道：“哪里来的？”

那女郎道：“你们走后，我随后跟来，奔到这里，忽然有一乘马从后追来，那马好快，只一会儿就从我身旁掠过。马上乘

客手一扬，抛来了这支小笔，将我……将我……”说到这里，忽然脸上晕红，嗫嚅着说不下去了。

曹云奇凝望着她，只见她凝脂般的雪肤之下，隐隐透出一层胭脂之色，双睫微垂，一股女儿羞态，娇艳无伦，不由得胸中一荡，随即疑云大起，问道：“你可知咱们追的是谁？”那女郎道：“谁啊？”曹云奇冷冷的道：“哼，你当真不知？”那女郎抬起头来，道：“我怎会知道？”曹云奇道：“是你的心上人。”那女郎冲口而道：“陶子安？”这话一出口，登时满脸红晕。曹云奇眉间有如罩上了一层黑云，叫道：“我一说是你的心上人，你就接口说陶子安！”

那女郎听他这么说，脸上更加红了，泪水在一双明澄清澈的眼中滚来滚去，顿足叫道：“他……他……”曹云奇道：“他……他怎么？”那女郎道：“他是我没过门的丈夫，自然是我心上人。”曹云奇大怒，刷的一声，拔出长剑。那女郎反而走上一步，叫道：“你有种就将我杀了。”曹云奇咬着牙齿，望着她微微抬起的脸，心中柔情顿起，叫道：“罢啦，罢啦！”回手一剑，猛往自己心口扎去。

那女郎出手好快，反手拔剑，回臂疾格，当的一声，双剑相交，迸出了数星火花。曹云奇恨恨的道：“你既已不将我放在心上，何必又让我在这世上多受苦楚？”那女郎缓缓还剑入鞘，低声道：“你早知道，是爹爹将我许配给他，难道是我自己作的主么？”曹云奇双眉一扬，说道：“我愿跟你浪迹天涯，在荒岛深山之中隐居厮守，你怎又不肯？”那女郎叹了一口气道：“师哥，我知道你对我一片痴心，我又不是傻子，怎能不念着你的好处。可是你执掌我天龙北宗门户，若是做出这等事来，天龙门声名扫地，在江湖上颜面何存？”

曹云奇大声叫道：“我就是为你粉身碎骨，也是甘愿。天塌

下来我也不理，管他什么掌门不掌门。”那女郎微微一笑，轻轻握住他手，说道：“师哥，我就是不爱你这个霹雳火爆、不顾一切的脾气呢。”

曹云奇给她这么一说，再也发作不得，叹了一口气，说道：“你怎么又把他给的玩意儿当作宝贝似的？”那女郎道：“谁说是他给的？我几时见过他来？”

曹云奇道：“哼，这样值钱的玩意儿，还有人真的当作暗器打么？这笔上不明明刻着他的名字？若不是他，又是谁给你的？”那女郎嗔道：“你既爱这么瞎疑心，趁早别跟我说话。”纵到灰马身旁，一跃上鞍，缰绳一提，那马放蹄便奔。

曹云奇忙上马追去，伸皮靴猛踢坐骑肚腹，片刻间便追上了，身子一探，右手拉住了灰马的辔头，叫道：“师妹，你听我说。”那女郎举起马鞭，往他手上抽去，喝道：“放开！给人家瞧见了成什么样子？”曹云奇却不放手，啪的一声，手背上登时起了一条血痕。

那女郎心有不忍，道：“你何苦又来惹我？”曹云奇道：“是我不好，你再打吧！”那女郎嫣然一笑，道：“我手酸，打不动啦。”曹云奇笑道：“我跟你捶捶。”伸手去拉她手臂。那女郎迎头一鞭，曹云奇头一偏，这一次把鞭子躲开了，笑道：“你手怎么又不酸啦？”那女郎板起了脸，说道：“我叫你别碰我。”

曹云奇陪笑道：“好，那么你说这金笔到底哪里来的。”那女郎笑道：“是我心上人给的。不是他给，还有谁给？难道是你给我的？”曹云奇心头一酸，热血上涌，又要发作，但见她笑靥如花，红唇微微颤动，露出一口玉石般的牙齿，怒气登时沉了下去。

那女郎瞪了他一眼，轻轻叹了口气，柔声道：“师哥，我从小得你尽心照顾。你待我真比亲生哥哥还好。我又不是全无心

肝之人，怎不想报答？何况我们……只是，我实在好生为难。你一向关心我、爱护我，现下爹爹不幸惨死，我天龙门面临成败兴亡的重大关头，你怎么反而不肯体谅我了？”曹云奇呆了半晌，再无话说，左手一挥，说道：“你总是对的，我总是错的，走吧！”

那女郎嫣然一笑，道：“且慢！”摸出一块手帕，给他抹去满额汗水，道：“大雪地里，出了汗不抹去，莫着了凉。”曹云奇心中甜甜的说不出的受用，满腔怒气登时化为乌有，挥鞭在那女郎的灰马臀上轻轻一鞭。二人双骑，并肩驰去。

那女郎名叫田青文，年纪虽轻，在关外武林中却已颇有名声。因她容貌美丽，性又机伶，辽东武林中公送她一个外号，叫作“锦毛貂”。那貂鼠在雪地中行走如飞，聪明伶俐，“锦毛”二字，自是形容她的美貌了。她父亲田归农逝世未久，是以她一身缟素，戴着重孝。

两人急奔一阵，追上了殷吉、阮士中、周云阳三人。阮士中向曹云奇横了一眼，说道：“去了这么久，见到什么了？”曹云奇脸一红，道：“没见什么。”双腿一夹，纵马快跑。

又奔出数里，山势渐陡，雪积得厚厚的，马蹄一溜一滑，四人不敢催，松马缰缓行。转过两个山坳，山道更是险峻。忽听左首一声马嘶，曹云奇右足在马镫上一点，斜身飞出，落在一株大松树后面，先藏身形，再纵目向前望去。只见山坡边几株树上系着五匹马，雪地里一行足印，笔直上山。曹云奇叫道：“两位师叔，小贼逃上山啦，咱们快追。”

殷吉向来谨慎，说道：“对方若是故意引诱咱们来此，只怕山中设了埋伏。”曹云奇道：“就是龙潭虎穴，今日也要闯他一闯！”殷吉听他说得鲁莽，颇为不快，向阮士中道：“阮师兄，